

自治区工业节能中心 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公开
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批复 2020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的通知》（宁财（建）发[2020]76 号）和《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批复 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参照《预算法》预算批复和公开的有关规定，现将自治区工业节能中心 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技术评审和培训经费以及节能监察、监测等经费共 2 个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自治区工业节能中心 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自治区工业节能中心

2020 年 2 月 20 日